

中共泉州市委组织部

泉委组函〔2023〕23号

中共泉州市委组织部 关于同意录用陈贵祥等2位同志为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批复

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：

《关于拟录用陈贵祥等同志的函》悉。经研究同意录用陈贵祥、林抒彦等2位同志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，试用期一年，试用期从正式报到之日起计算。

附件：泉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3年度录用人员名单

中共泉州市委组织部

2023年5月29日



附件

泉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度录用人员名单

序号	单位	职位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准考证号	毕业院校/ 原工作单位	备注
1	泉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	永春县管理部一级科员	陈贵祥	男	350525199511105310	331293301803120	福建农林大学	
							无	
2	泉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	惠安县管理部一级科员	林抒彦	女	350521199710280247	331293301802921	集美大学	
							惠安县民政局(编外人员)	

抄送：市委编办。

中共泉州市委组织部办公室

2023 年 5 月 29 日印发